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社會工作局
GOVERNO DA RAEM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**弱勢家庭幼兒優化入托
每月收入聲明書**

本人_____，持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，
編號：_____，為(行業/職業)_____之
自僱人士 散工 或 其他 (請註明:_____)，茲聲明：

1. 本人之收入狀況如下：

■ 工作收入

(20_____年_____月之收入為澳門幣_____元)

■ 其他收入

社會保障基金發放之養老金及/或殘疾金等

(每月澳門幣_____元)

贍養費/收取照顧幼兒生活費/定期金及其他收益

(請註明:_____)，

平均每月收取澳門幣_____元)

2. 上述所提供的資料均真實無訛，如有虛假或不實，將承擔倘有的法律責任。

聲明人(簽名)

(簽名式樣必須與身份證明文件相同)

_____年____月____日